消费品召回公告

天津科斯特电动车有限公司召回追风鸟牌电动自行车

日前，天津科斯特电动车有限公司按照《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》的要求，主动向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了召回计划，将自即日起，召回2022年11月期间制造的追风鸟牌TDT21Z型号电动自行车，涉及数量为3辆。

本次召回范围内的电动自行车，由于反射器、照明项目不符合GB17761-2018中标准要求。遇夜间骑行，后、侧、脚蹬反射器光学性能不符合则无法提示后、侧方机动车辆的注意，不能起到安全提示作用；后灯亮度值低，易造成侧、后方行驶的车辆无法及时发现前方车辆，易发生交通事故【存在的缺陷，及可能导致的后果】。

天津科斯特电动车有限公司将通过免费为客户更换全新的配件【召回措施】，以消除安全隐患。

用户可登录天津科斯特电动车有限公司官方网站（www.COSBIKE.com）查看持有的产品是否在受影响范围内，或通过客户服务热线（022-82117700）进一步了解具体情况。此外，用户也可登录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(scjg.tj.gov.cn）查看产品召回栏目了解更多信息，反映召回活动实施过程中的问题或提交缺陷线索。